

#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號9樓  
承辦人：陳俊憲  
電話：(02)2343-1442  
傳真：(02)2304-7455  
電子信箱：chchen0524@mail.baphiq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局基隆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防檢四字第108149453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即日起解除澳大利亞南澳省Riverland之Loxton地區昆士蘭果實蠅管制區輸臺寄主鮮果實之管制措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處108年5月3日電子信件轉貴國農業部同日致本局信函。
- 二、鑑於貴國Riverland地區為我國認可之果實蠅非疫區，該地區產鮮果實輸臺，毋須經過檢疫殺蟲處理，惟自107年度起該地區持續偵獲昆士蘭果實蠅，且廣泛分佈於不同區域，爰請貴國說明該地區持續發現果實蠅疫情原因，並加強相關檢疫管制措施。

正本：澳大利亞商工辦事處

副本：駐澳大利亞代表處經濟組、本局基隆分局、本局新竹分局、本局臺中分局、本局高雄分局、本局植物檢疫組

